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
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关于深化群团改革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以及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工会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和工运方针，贯彻落实市委和自治区总工会重要工作部署，认真执行市工会代表大会、全委会确定的方针、任务和作出的决议。

（二）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全市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认真履行工会各项职能，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职能。

（三）承担对涉及职工合法权益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向市委和市人民政府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制订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措施、制度和法律、法规草案；监督和协助行政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劳动保护的法规和标准；组织对侵犯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事件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指导基层工会不断提高职工的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技术素质。

（四）负责工会理论政策研究，为各级工会提供理论政策服务；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和工会组织制度、民主制度的贯彻执行；研究和指导各级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指导基层工会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工作，推动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

(五)贯彻执行工会干部管理制度；负责与区(县)党委和有关部门党委(党组)协商推荐同级工会的主管领导人选；协同有关部门管理工会系统干部；研究制定工会干部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负责工会系统管理干部的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市总工会机关和直属单位党员干部教育管理，监督检查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六)动员和组织职工参与聚焦总目标、抓好“三件大事”、建设“六个首府”工作；协助市委、市人民政府做好市劳动模范(含“先进工作者”，下同)的选树、培养、推荐、评选和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奖状和自治区劳动模范、“开发建设新疆”奖章奖状等获得者的推荐和管理服务工作。

(七)负责全市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贯彻执行上级工会职工劳动福利事业有关政策和规定，指导和监督基层落实。

(八)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和自治区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7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部、财务部、法律和权益保障部、宣传教育部、经济技术劳动保护部和经费审查委员会办公室。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单位编制数32人，实有人数111人，其中：在职22人，减少7人；退休87人，增加3人；离休2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5.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9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5.49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95.49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5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4.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4.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219.49	支 出 总 计	219.49

表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9	81.9	81.9								
201	29		群众团体事务	81.9	81.9	81.9								
201	29	01	行政运行	81.9	81.9	8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59	113.59	113.59							24.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5.71	65.71	65.7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71	65.71	65.71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8	47.88	47.88							24.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8	47.88	47.88							24.00	
			合计	219.49	195.49	195.49							24.00	

表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9	81.9	
201	29		群众团体事务	81.9	81.9	
201	29	01	行政运行	81.9	8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59	65.71	71.8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5.71	65.7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71	65.71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8		71.88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8		71.88
			合 计	219.49	147.61	71.88

表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95.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9	81.9		
一般公共预算	195.4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59	113.5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95.49	支 出 总 计	195.49	195.49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81.9	81.9	
201	29		81.9	81.9	
201	29	01	81.9	81.9	
208			113.59	65.71	47.88
208	05		65.71	65.71	
208	05	01	65.71	65.71	
208	99		47.88		47.88
208	99	99	47.88		47.88
			195.49	147.61	47.88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12	62.1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04	49.0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08	13.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6.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6.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9.49	79.49	
303	01	离休费	32.45	32.45	
303	02	退休费	33.26	33.26	
303	05	生活补助	0.58	0.58	
303	07	医疗费补助	13.2	13.2	
		合 计	147.61	141.61	6.0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8			47.88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8			47.88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劳模慰问金及困难劳模补助经费	47.88			47.88								
				合 计	47.88			47.88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没有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219.49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收入预算219.49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95.49万元，占89.07%，比上年预算增加15.45万元，增长8.58%，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24万元，占10.93%，比上年预算增加24.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拨款结转2022年度工作队工作经费。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支出预算219.49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47.61万元，占67.25%，比上年预算增加20.77万元，增长16.37%，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增

加。

项目支出71.88万元，占32.75%，比上年预算增加18.68万元，增长35.11%，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拨款结转2022年度工作队工作经费。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95.49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95.49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1.9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社保缴费支出、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支出和离休人员医疗费补助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3.59万元，主要用于1、劳模慰问金及困难劳模补助经费项目支出；

2、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等。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195.49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47.6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77万元，增长16.37%。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47.8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32万元，下降10%。主要原因是：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压缩项目支出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81.9万元，占41.89%。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3.59万元，占58.1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81.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07万元，下降4.7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数为65.7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4.84万元，增长60.78%，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47.8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32万元，下降10%，主要原因是：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压缩项目支出预算。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7.6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1.61万元，主要包括：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6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劳模慰问金及困难劳模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市党办【2004】96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劳动模范评选和管理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乌昌财社【2009】21号《关于对乌市总工会申请解决劳模医疗补助经费的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47.8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总工会。

资金分配情况：我市现有市级劳模600余人，每年“劳模慰问金及困难劳模补助经费”项目资金支出80万元左右，财政安排预算资金47.88万元，不足部分由市总工会工会经费列支。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12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600余人。

补贴标准：市级劳模每人每年发放慰问金1000元。

补贴范围：市级劳模。

补贴方式：现金，由代理银行打卡代发。

发放程序：市总工会劳模协会具体负责该项目的实施工作，具体包括劳模日常管理、建档，慰问金的发放等，由银行打卡代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市级劳模，社会效益使广大劳模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以及工会的温暖，发挥劳模在职工队伍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在全社会中形成学习劳模和尊重劳模的良好风气。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财政拨款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财政拨款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财政拨款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年，乌鲁木齐市总工会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0万元，增长3.4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乌鲁木齐市总工会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23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底，乌鲁木齐市总工会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平方米，价值0万元。

2. 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0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0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3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经费0万元，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3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47.88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					
项目名称	劳模慰问金及困难劳模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7.88	其中： ：财政拨款	47.88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					

		<p>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p> <p>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项目期一年,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表现党和政府及工会组织对广大劳模的关心和关爱,激发广大劳模的荣誉感,在全社会营造劳动最光荣、劳动最伟大的气氛。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从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完成市级劳模慰问金及困难劳模补助经费项目资金发放工作。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劳模慰问金发放工作的阶段性目标和预期总目标均已完成,严格实施相关财经法规。</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节慰问覆盖面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春节慰问人数	=479人	计划标准	532人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特殊困难帮扶覆盖面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春节慰问标准	=1000元	计划标准	1000元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习劳模、尊重劳模的良好风气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促进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加强劳模在职工队伍中的示范引领作用	不断加强	计划标准	加强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帮扶劳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总工会

2023年02月10日